

2024年度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是淄川区政府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改革完善市区县食品药品工商质监管理体制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整合检验检测资源，完善淄川检验检测体系，整合原淄川区质监局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区粮食局所属的粮油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所属的食品药品检验所成立的综合检验检测机构。主要承担本行政区域检验检测任务，及区政府单位委托的检验检测任务。

（一）办公室

负责中心文电、督办、会务、接待、信息、信访、机要、档案、保密、政务公开、应急管理、安全保卫和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组织人事及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拟订单位教育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单位工作制度；负责宣传、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单位的财务经费、国有资产、装备、基建等工作。

（二）食品科

负责法定检验能力范围内的食品、农副产品的检验检测工作；承担区政府和有关单位委托的检验检测任务。

（三）工业品科

负责法定检验能力范围内的建材、化工、煤炭、机械、耐火材料、轻工及相关产品的检验工作；承担区政府和有关单位委托的检验检测任务。

（四）抽样科

受有关职能部门委托负责法定检验能力范围内的定期监督检验的抽样工作，负责区直各职能部门转交的各类执法检查的委托检验抽样工作。

（五）质量监督科

负责来样的登记受理工作；负责各科的检验报告出具及审核工作；负责

科技、实验室建设工作；负责实验室体系运行的质量监督、内审、管理评审及各项实验室考核认证工作；负责设备采购论证及在用设备的管理。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7.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27.97	总计	62	427.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27.97	42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00	3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5.00	3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81.34	28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67	2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0	7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10	7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2	3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2	2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6	1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27.97	369.30	58.6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00	246.34	58.67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5.00	246.34	58.67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81.34	246.34	35.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67	0.00	23.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0	76.1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10	76.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2	31.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2	29.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6	14.8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5.00	305.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10	76.1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3	19.1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74	27.7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7.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7.97	427.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27.97	总计	64	427.97	427.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27.97	369.30	58.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00	246.34	58.6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5.00	246.34	58.67
2013850	事业运行	281.34	246.34	3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67	0.00	2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0	76.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10	76.1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2	31.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2	29.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6	14.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3	19.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	27.7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	27.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4	27.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4	0.00	1.84	0.00	1.84	0.00	1.84	0.00	1.84	0.00	1.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27.97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85万元，下降1.58%。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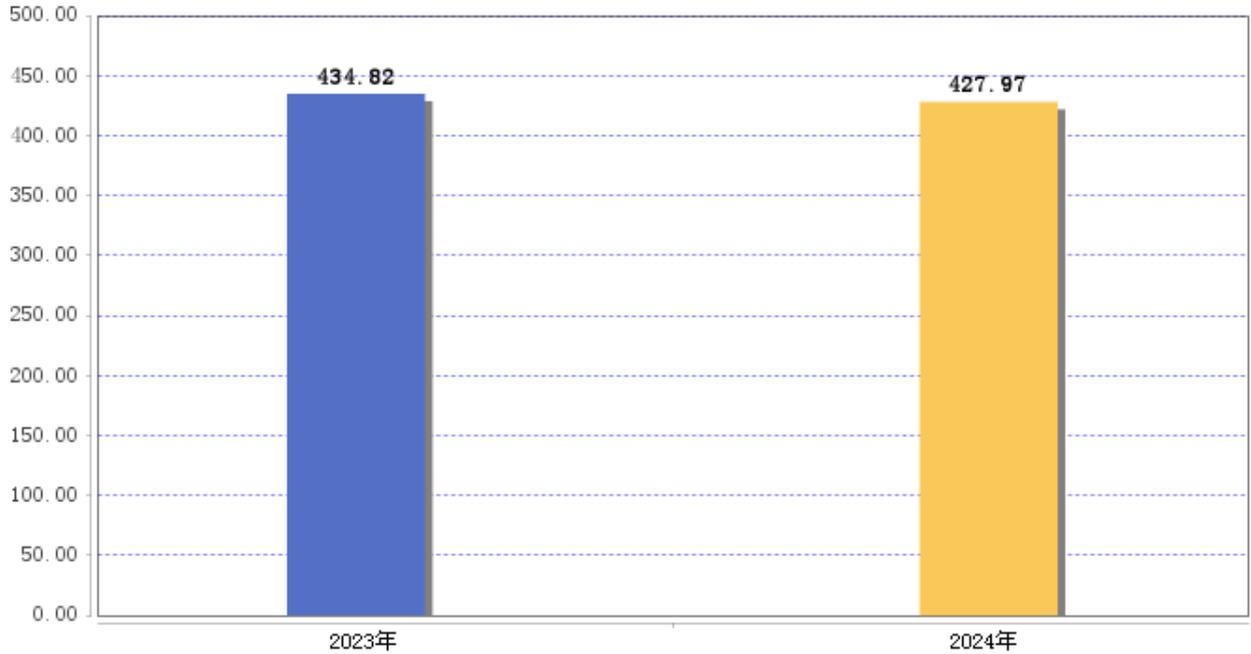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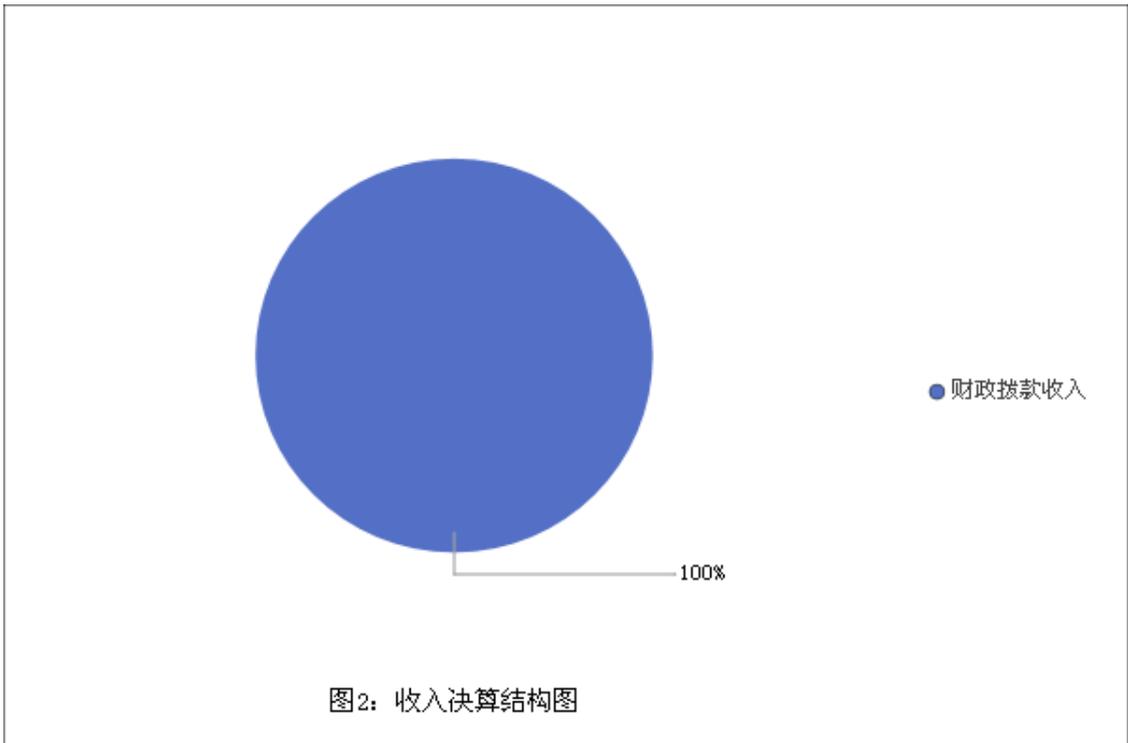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427.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7.9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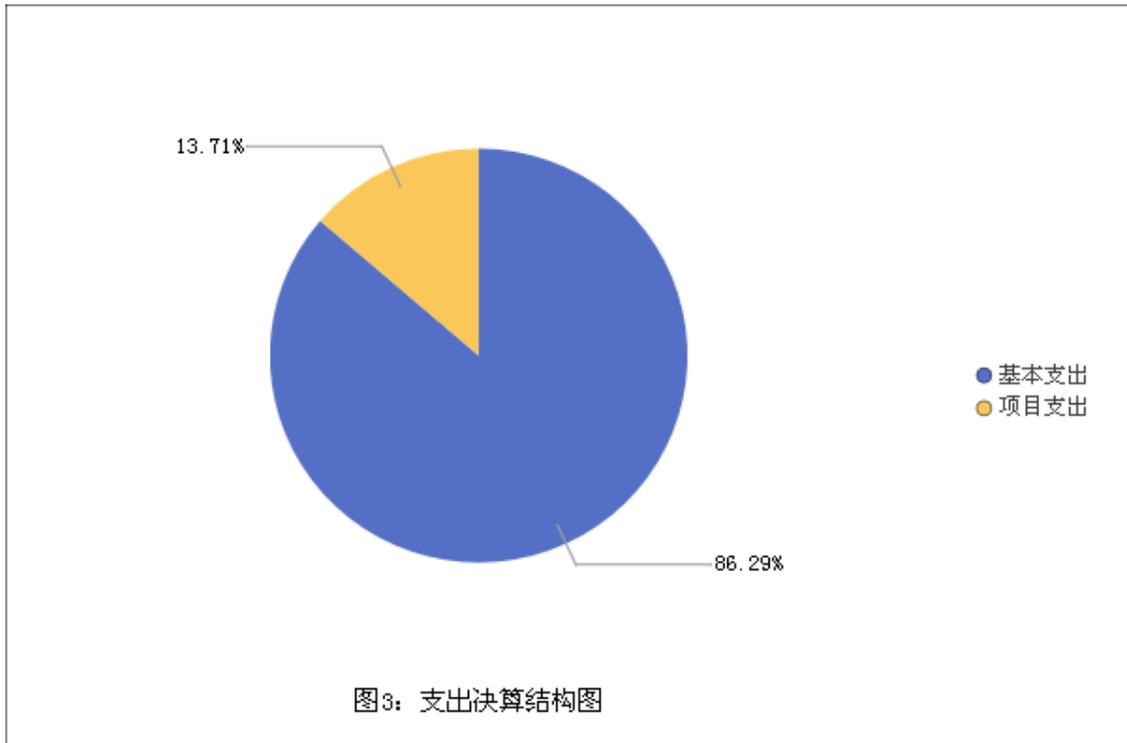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427.9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6.85万元，下降1.58%。主要是项目收入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42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9.3万元，占86.29%；项目支出58.67万元，占13.71%。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69.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7.19万元，增长1.99%。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58.6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4.04万元，下降19.31%。主要是长聘人员开支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27.97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85万元，下降1.58%。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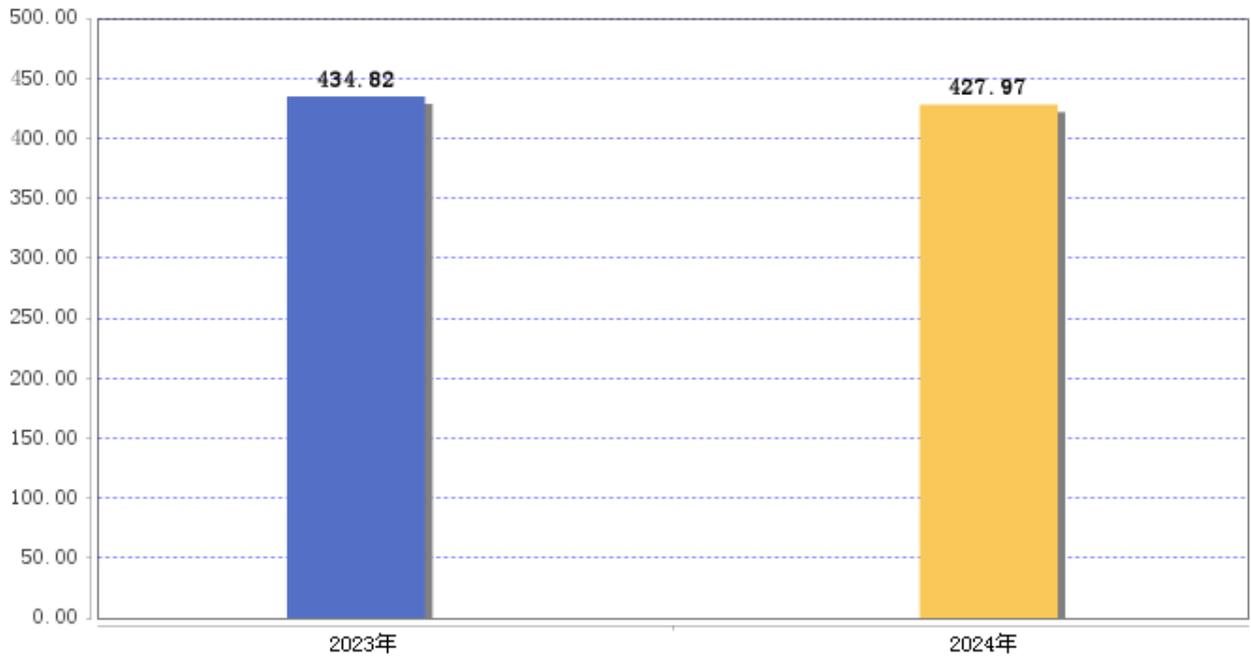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7.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85万元，下降1.5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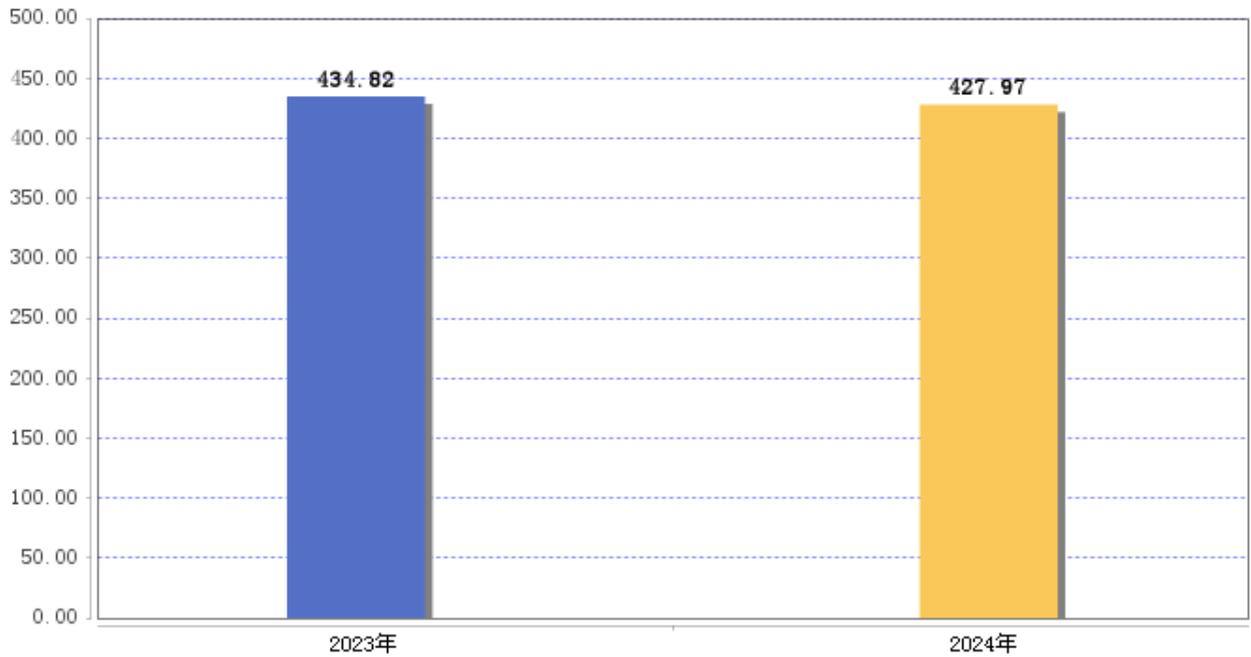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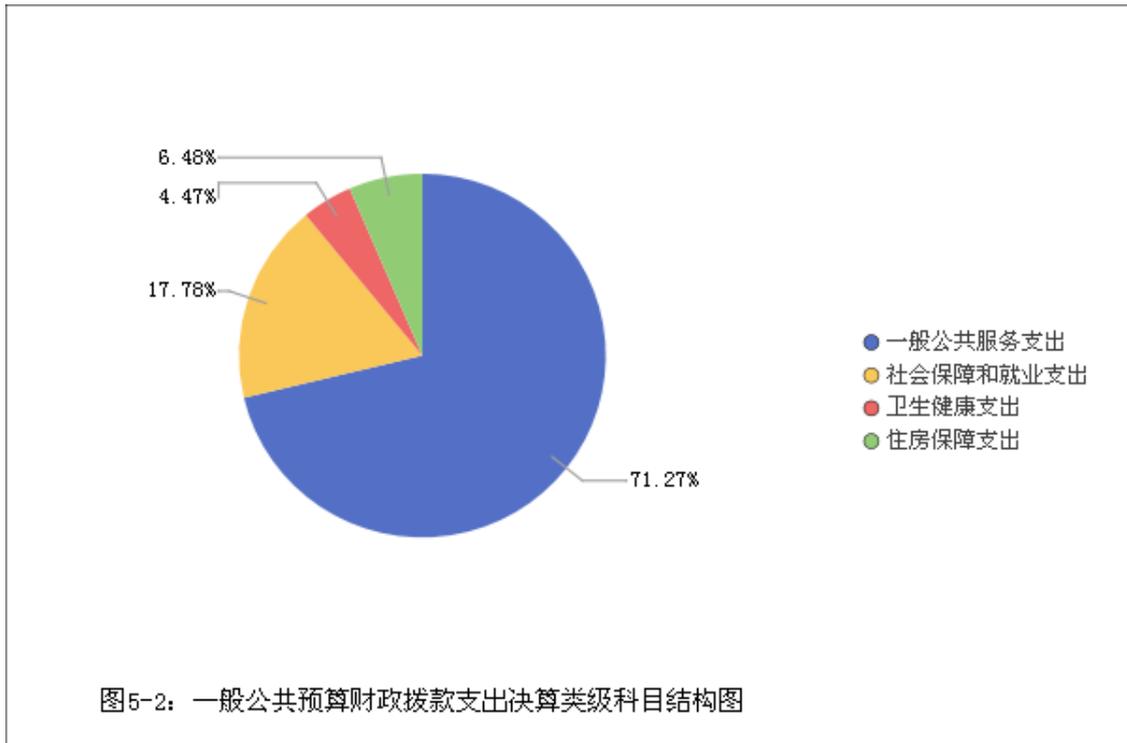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支出305万元，占71.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6.1万元，占17.7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9.13万元，占4.4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7.74万元，占6.4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3.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25.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7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9.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0.7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5.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9.8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27.9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69.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49.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9.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淄川区检测检测中心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1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抽样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58.6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业务检测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5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2024年度区级

预算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部分检测批次没有达到预期数量。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业务检测经费”“长聘人员经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业务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99分。全年预算数为63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55.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农残检验502批次及煤炭检验531批次，为全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技术支撑，实现了提高人们生活质量、提升食品安全意识的影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服务当地产业发展薄弱，专业技术人才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锚定食品安全，提升专业技能；提升服务水平，助力区内富硒产业发展。

2. 第一书记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6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0.3万元，完成预算的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推动加强驻村两委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二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驻村联系制度不完善。下一步措施：进一步完善村民自治村级议事决策等制度机制。

3. 实验室装修等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9.59分。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52.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实验室装修项目还款4万元，实验室信息系统1万元，聘请专家费用1万元，政府购买服务费用1万元，实验室购买设

备2万元。装修实验室面积2180平方米，使用实验室信息系统1套，聘请专家2人，政府购买服务1次，实验室购买设备1套。使得中心顺利通过省级实验室验收。

4. 长聘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86分。全年预算数为19.9万元，执行数为14.37万元，完成预算的72.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长聘人员经费，保证长聘人员基本工资和社保，激发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聘用人员满意度，确保2024年度检验检测任务的高质量完成。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业务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99”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 to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长聘人员经费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90.86	优
2	实验室装修等项目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89.59	良
3	办公楼租赁费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0.00	差
4	第一书记交通补贴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76.00	中
5	业务检测经费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89.99	良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交通补贴						
主管部门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实施单位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0.3	10	25.00%	2.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0.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发放第一书记专项经费1.2万元，派驻1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激发第一书记工作热情，增加年老劳动力就业机会、引进手工制作、足不出户增加村民年收入。促进驻村两委建设、为民办事服务工作稳步推进的影响。			支付0.3万元第一书记专项经费，派驻1人，实现了激发第一书记工作热情，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驻村两委、为民办事服务工作稳步推进的影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专项总经费	≤1.2万元	0.3万元	11	2.75	资金拨付不及时
			交通补助经费标准成本	≤0.1万元/人/月	0.1万元/人/月	11	1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派驻人数	≥1人	1人	11	11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驻村到位率	≥95%	100%	11	11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时间	每月30日前	部分完成预期	11	2.75	资金拨付不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务农人员就业覆盖率	≥65%	70%	11	11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驻村两委建设、为民办事服务工作稳步推进	≥1年	1年	12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满意度	≥95%	100%	12	12		
总分		76.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实验室装修等项目						
主管部门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实施单位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9	10	52.94%	5.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支付2100平方米实验室装修款、所用1套实验室信息系统、所购1台实验室设备款、聘请1名专家及1次政府购买服务等5个工作,申请实验室装修等项目总经费17万元,实现满足实验室设备正常运行、促进检验检测工作稳步推进的影响。			2024年度支付实验室装修费用4万元,实验室信息系统费用1万元,聘请专家费用1万元,政府购买服务费用1万元,实验室购买设备2万元,实现了满足实验室正常运行、促进检验检测工作稳步推进的影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验室装修等项目经费	≤17万元	9万元	4	4	
			实验室装修费用	≤6万元	4万元	3	3	
			实验室信息系统费用	≤1.9万元	1万元	3	3	
			聘请专家费用	≤1万元	1万元	3	3	
			政府购买服务费用	≤2万元	1万元	3	3	
			实验室购买设备费用	≤6.1万元	2万元	3	3	
			实验室装修标准成本	≤28.57元/平方米	28.57元/平方米	3	3	
			实验室信息系统标准成本	≤1.9万元/套	1.9万元/套	3	3	
			聘请专家费用标准成本	≤1万元/年	1万元/年	3	3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标准	≤2万元/年	2万元/年	3	3	
	实验室购买设备支出标准	≤6.1万元/套	6.1万元/套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验室装修等项目未结清数量	≥5个	4个	6	4.8	2024年结清一个,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装修实验室面积	≥2100平方米	2180平方米	3	3	
			实验室信息系统	≥1套	1套	3	3	
			聘请专家人数	≥1人	2人	3	3	
			政府购买服务次数	≥1次	1次	3	3	
			实验室购买设备数	≥1套	1套	3	3	
		质量指标	实验室装修合格率	≥95%	100%	4	4	
			实验室设备到位率	≥90%	100%	4	4	
政府购买服务到位率			≥90%	100%	4	4		
专家咨询率			≥90%	100%	4	4		
实验室系统利用率	≥90%		100%	4	4			
时效指标	费用到位时间	2024年11月30日前	2024年2月6日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实验在正常运行天数	≥350天	365天	3	3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增加中心检验检测批次	≥100批次	未完成预期指标	5	0.5	未能增加批次;增加与区直单位对接增加检验批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供货方及聘请专家满意度	≥95%	100%	4	4		
总分		89.59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长聘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涪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实施单位	涪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9	19.9	14.37	10	72.21%	7.2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	19.9	14.3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5名长聘人员工资、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等工作，申请经费19.9万元，实现保障长聘人员工作日工作积极性，促进检验检测工作稳步发展的影响。			2024年度上半年发放4名，下半年发放3名长聘人员经费14.37万元，其中基本工资7.72万元，社保6.5万元，增发0.15万元，保障了长聘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了检验检测工作稳步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长聘人员总经费	≤19.9万元	14.37万元	10	7.22	长聘人员离职，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合同工基本工资经费	≤13.2万元	7.72万元	5	2.92	长聘人员离职，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2023年10月-12月合同工增发经费	≤0.15万元	0.15万元	5	5	
			合同工保险经费	≤6.55万元	6.5万元	5	5	
			合同工保险经费标准成本	≤0.11万元/人/月	0.11万元/人/月	5	5	
			合同工基本工资经费标准成本	≤0.22万元/人/月	0.22万元/人/月	5	5	
			2023年10月-12月合同工增发经费补助标准	≤0.01万元/人/月	0.01万元/人/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聘人员个数	≥5人	4人	5	4	长聘人员离职，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长聘人员经费发放时间	每月28日前	偶尔有次月发放情况	5	4.5	发放不及时，下一步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长聘人员工作日工作积极性天数	≥240天	250天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检验检测工作稳步发展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聘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0.86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涪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实施单位		涪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35	10	55.56%	5.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	63	3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农残检验675余批次及煤炭检验450余批次等监督检查工作，申请业务检验经费63万元，及时发现不合格产品的质量安全风险，为全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实现提高人们生活质量、提升食品安全意识的影响。		2024年度使用资金35万元，开展农残检验502批次及煤炭检验531批次，为全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技术支持，实现了提高人们生活质量、提升食品安全意识的影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检测总经费	≤63万元	35万元	10	10	
			农残检验成本	≤40.5万元	20万元	2	2	
			煤炭检验成本	≤22.5万元	15万元	2	2	
			农残检验标准成本	≤600元/批次	600元/批次	2	2	
			煤炭检验标准成本	≤500元/批次	500元/批次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残检验批次	≥675批次	502批次	16	11.9	抽样次数减少。增加抽样次数增加委托数量。
			煤炭检验批次	≥450批次	531批次	16	16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合格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检验报告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15日前	2024年12月15日前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残及煤炭检验完成批次	≥1125批次	1033批次	18	16.53	抽样次数减少。增加抽样次数增加委托数量。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区级实验室检验工作稳步推进	≥1年	1年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95%	100%	6	6	
	总分		89.99					

附件 2

业务检测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4 年中心投入资金 35 万元，承担了区市场监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能源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单位委托的检验检测任务，全年共检测蔬菜、煤炭等样品 1033 批次。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包括实施期目标和年度目标。

2024 年度，投入业务检测经费 35 万元，专款专用，保证检验检测任务高质量发展，按时交付检验检测报告，截止 2024 年底，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各项检验任务 1033 批次。完成农产品农残检测任务 502 批次，其中区市场监管局 301 批次，区农业农村局 154 批次，区自然资源局 30 批次，寨里镇 17 批次。煤炭检验 531 批次。保障全区食品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能力建设水平稳步提升。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落实区直部门、单位等委托的检验检测业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各项检测任务。

对象：区市场监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能源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等

范围：农残、煤炭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参考附件1）、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的原则：客观性原则、公平、公正原则。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过程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对项目实施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p>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为全力承担检验检测任务，提高检验检测质量，中心积极上报预算，明晰实施路径，确保全年检测任务顺利开展。

2.组织实施。

中心积极与有关科室、部门对接，了解评价项目政策背景，明确评价内容、方向以及评分标准，确定工作时限和成果提交要求，按照规定要求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

中心对照评价方案要求，准备分析评价各项材料，确保所提供材料能全面反映项目情况，能够充分佐证自评情况。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满足检验检测需要，按照区市场监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能源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单位的委托检测数量，确定全年所需的检测经费。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中心投入 35 万元经费，用于购买耗材及药材，进行仪器设备检定，进行农残及煤炭等的检验检测，全部经费均由地方财政支付。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中心 2024 年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检验任务 1033 批次。完成农产品农残检测任务 502 批次，其中区市场监管局 301 批次，区农业农

村局 154 批次，区自然资源局 30 批次，寨里镇 17 批次。受淄川区能源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委托抽检煤炭样品 531 批次。全力服务全区经济发展。

（四）项目效益情况。

在 2024 年市级食品检验检测技能竞赛中实现新突破，取得个人三等奖、优秀组织奖荣誉；顺利通过 2024 年度省市场监管局和省农业农村厅能力验证，有力证明了检验检测数据准确可靠，技术水平达到省内区县级中心先进水平。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评分后的指标体系）

该项目年底财政支付 35 万元，做到专款专用，群众反响较好，社会效益显著。最终评价综合得分 89.99 分。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实施单位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35	10	55.56%	5.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	63	3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农残检验 675 余批次及煤炭检验 450 余批次等监督检查工作，申请业务检验经费 63 万元，及时发现不合格产品的质量安全风险，为全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技术支撑，实现提高人们生活品质、提升食品安全意识的影响。		2024 年度使用资金 35 万元，开展农残检验 502 批次及煤炭检验 531 批次，为全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技术支撑，实现了提高人们生活品质、提升食品安全意识的影响。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检测总经费	≤63 万元	35 万元	10	10	
			农残检验成本	≤40.5 万元	20 万元	2	2	
			煤炭检验成本	≤22.5 万元	15 万元	2	2	
			农残检验标准成本	≤600 元/批次	600 元/批次	2	2	
			煤炭检验标准成本	≤500 元/批次	500 元/批次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残检验批次	≥675 批次	502 批次	16	11.9	抽样次数减少。增加抽样次数增加委托数量。
			煤炭检验批次	≥450 批次	531 批次	16	16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合格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检验报告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残及煤炭检验完成批次	≥1125 批次	1033 批次	18	16.53	抽样次数减少。增加抽样次数增加委托数量。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区级实验室检验工作稳步推进	≥1 年	1 年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95%	100%	6	6	
总分		89.99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

预计 2025 年投入资金 63 万元，保证全年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更好地承担检验检测任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024 年度，中心加强技能培训，聚焦技能提升。年初制定培训计划，通过“请进来，走出去”多种方式全方位开展培训。邀请设备厂家技术人员现场讲解大型设备操作；组织业务骨干到市疾控中心学习微生物检测；组织全体检验人员到高青检验中心学习交流；组织人员参加全省内审员培训；组织实验室信息系统线上培训。

虽然 2024 年中心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服务当地产业发展薄弱，仅满足于完成检验任务，没有深入企业问需求、解难题。二是专业技术人才欠缺，原部门人员整合后年龄、专业和工作能力薄弱的问题愈显突出，专业科室缺乏工作经验丰富、技术能力过硬专业技术人员，当遇到突发事件或难检项目时难于攻关。

在以后年度中心将锚定食品安全，提升专业技能。一是锚定食品安全，提升专业技能。制定 2025 年度专业技能培训计划，定期开展单位内部检验检测大培训、大比武等活动，加强检验检测各环节人才培养，“请进来、走出去”，加强业务交流学习，

强化检验检测从业人员的能力、技能、知识和水平，培养专业化的检验检测队伍。二是提升服务水平，助力区内富硒产业发展。总结与七河生物合作经验，推广至更多农业龙头企业，满足企业产前、产中、产后各个环节的检测服务，为淄川的优质富硒农产品产业发展提供质量保证。继续深化同我区富硒土地集中区寨里、洪山、龙泉等富硒特色镇的合作，主动作为、前迈一步、下深一级，为其提供硒检测服务，共商共研中心与镇域特色产业合作发展路子。三是加大对上争取力度，承担省农业厅监督检查任务。强化检测能力提升，2025年完成农残扩项和换证工作，满足省农业农村厅的监督检查指标要求，努力跻身省级实验室检测平台。四是学习高青收费模式，实现运营模式破题。借鉴高青经验，探索收费模式，缓解财政压力。与省市富硒农产品协会、区内龙头企业、乡镇交流合作，探索路子，发挥省富硒平台的影响力，力争将全省700余家富硒农产品龙头企业纳入业务范围，打造省级富硒检测品牌。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淄川区检验检测中心
2025年9月4日



